

國立屏東大學會計學系學生專題製作實施辦法

104年9月8日本學系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04年9月30日管理學院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備查通過

106年9月11日本學系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06年9月27日管理學院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學系為培養學生在會計專業相關領域內的獨立思辯與解決問題之實作能力，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學系自103學年度起訂定本系每位學生在畢業前至少須通過以下二項：(一)考取記帳士證照；(二)選修專題製作一學年課程；(三)選修校外實習課程。
- 第三條 專題製作採取指導老師制，學生以一至六人為一組，各組學生自行徵詢本學系專任教師同意指導，並須在選課前一學期結束前將「指導專題製作同意書」送系辦彙整，始獲實務專題選課之資格。
- 第四條 專題製作所需之預備知識課程規劃建議，必要時得依指導老師建議調整。
- 第五條 凡本學系專任教師均有參與專題製作研究指導之義務，每人至多指導八位學生。專題製作指導之工作項目：
(一)協助學生訂定專題主題及指導實務進度。
(二)追蹤專題進度、解答學生專題製作所遇到的問題。
(三)考核及評量專題製作的學期成績。
(四)指導學生撰寫專題報告、發表作品或參與競賽活動。
- 第六條 指導老師評量成績的方式：
(一)建置學期成績的評量總表，並就各項評量項目的成績計算之。評量項目得包含課程參與、會計知識之建置、研討會發表、報告撰寫及其他等項目，內容如附表一。
(二)建置每項評量項目的成績評量表，並就各項評量指標的成績計算之。評量項目以本學系六大核心能力(商管基礎能力、商業法律基礎能力、會計審計專業能力、財務分析能力、基礎資訊應用能力和會計資訊科技能力)為評量指標，各項評量指標的百分比由指導老師自訂之。
- 第七條 若因故需更換指導老師，需填寫「專題製作指導老師變更申請書」，更換次數以一次為原則，於三年級上學期申請完成，並經新、舊指導老師簽名同意及系主任核可後，送交系辦存查。

第八條 選修專題製作之學生或團隊需於三年級第二學期期中考後於會計學系主辦專題研討會發表。期末考結束前提出專題製作書面報告；未繳交書面報告者，視為該課程成績不及格。

第九條 選修專題製作者，其專題製作之報告書須繳交一本（含電子檔）存放系辦公室，俾利參考。

第十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提請系務會議決議之。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並報院務會議備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會計學系

附表一 「專題製作」總整課程成績考核(參考用)

1. 評量項目匯整(參考用)

評量項目及配分	對應系之核心能力及該項目評分佔比(授課老師自訂, 合計 100%)	實施階段	進行方式	學習及考核重點
課程參與__%	商管基礎能力__%	第 0 周~第 0 周		
	會計審計專業能力__%			
	財務分析能力__%			
	商業法律基礎能力__%			
	基礎資訊應用能力__%			
	會計資訊科技能力__%			
會計知識之建置__%	商管基礎能力__%	第 0 周~第 0 周		
	會計審計專業能力__%			
	財務分析能力__%			
	商業法律基礎能力__%			
	基礎資訊應用能力__%			
	會計資訊科技能力__%			
研討會發表__%	商管基礎能力__%	第 0 周~第 0 周		
	會計審計專業能力__%			
	財務分析能力__%			
	商業法律基礎能力__%			
	基礎資訊應用能力__%			
	會計資訊科技能力__%			
報告撰寫及其他__%	商管基礎能力__%	第 0 周~第 0 周		
	會計審計專業能力__%			
	財務分析能力__%			
	商業法律基礎能力__%			
	基礎資訊應用能力__%			
	會計資訊科技能力__%			

2. 課程評量尺規量表(參考用)

課程名稱：專題製作

評量指標	配分 (%)	程度及給分區間		
		優(85~100分)	可(70~84分)	待改進(50~69分)
商管基礎能力	請參照評量項目彙整表內的配分	對商管基礎能力掌握良好	對商管基礎能力掌握尚可	對商管基礎能力掌握不足
會計審計專業能力		對帳務處理、分析與審計查核之專業能力掌握良好	對帳務處理、分析與審計查核之專業能力掌握尚可	對帳務處理、分析與審計查核之專業能力掌握不足
財務分析能力		能有效應用財務報表編制與分析能力在會計知識本體上	能應用財務報表編制與分析能力在會計知識本體上	稍能應用財務報表編制與分析能力在會計知識本體上
商業法律基礎能力		對稅法及法律專業的基本知識十分嫻熟	對稅法及法律專業的基本知識尚稱嫻熟	對稅法及法律專業的基本知識嫻熟度不足
基礎資訊應用能力		對電腦通用軟體之應用十分嫻熟	對電腦通用軟體之應用尚稱嫻熟	對電腦通用軟體之應用嫻熟度不足
會計資訊科技能力		對會計專業 ERP 軟體、XBRL 軟體、OWL 軟體或 ACL 軟體使用軟體之操作十分嫻熟	對會計專業 ERP 軟體、XBRL 軟體、OWL 軟體或 ACL 軟體使用軟體之操作尚稱嫻熟	對會計專業 ERP 軟體、XBRL 軟體、OWL 軟體或 ACL 軟體使用軟體之操作嫻熟度不足

※評量指標、配分可依需求自行規劃，程度分為三級距「優、可、待改進」或五級距「優、佳、好、普通、劣」。

3. 個別評量項目成績評量表(參考用)

專題製作 0000 (例：課程參與) 量表

姓名	商管基礎能力 __%	會計審計專業能力 __%	財務分析能力 __%	商業法律基礎能力 __%	基礎資訊應用能力 __%	會計資訊科技能力 __%	項目成績	備註
000								
000								
000								
平均								

※指標成績=原始成績*配分(%), 配分按照評量項目彙整表內之數據處理。

※各評量項目皆須完成一份評量量表, 本表於期末繳交成果報告時一併繳交。

專題製作 評量總表

姓名	課程參與 __%	會計知識之建置__%	研討會發表__%	報告撰寫及其他__%	總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000					
000					
000					
平均					

※評量總表將於繳交成果報告時一併繳交。

※評量項目欄位得自行增刪, 配分按照評量項目彙整表內之數據處理。